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及文件已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分别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（五）会议由董事长周恩鸿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10 万元。

（二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。

（三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库尔勒香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八日

董事会

